安宁市2022年度预算项目申报

审核报告

天瑞审字[2021]号第925-61号

项目单位：安宁市石江学校

审核机构：云南天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预算期间：2022年度

申报预算资金共计50,906,995.00元，具体情况见下表：

表1：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预算资金（元）	备注
1	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1,529,568.00	
2	工会经费	79,560.00	
3	其他工资福利支出	42,000.00	
4	社会保障缴费	8,318,972.00	
5	事业人员支出工资	31,642,074.00	
6	事业乡镇岗位补贴	1,284,000.00	
7	特岗、自主教师工资支出	670,180.00	
8	一般公用经费	4,141,765.00	
9	住房公积金	3,198,876.00	
合计		**50,906,995.00**	

（二）特定目标类项目

安宁市石江学校2022年度申报特定目标类项目共0项，预算金额共计0.00元。

二、预算绩效目标审核情况

安宁市石江学校2022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总体上满足《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有关绩效目标设定内容的有关规定，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能够细化到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并基本能够做到细化、量化等。我们在审核过程中从绩效目标设定的完整性、相关性、适当性、可行性、绩效管理基础工作等方面对安宁市石江学校2022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进行了审核。现将审核情况进行说明如下：

安宁市石江学校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情况：安宁市石江学校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主要含人员类项目、一般公用经费项目和工会经费项目等，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细化到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指标

的情况，如：基础信息项目中“单位信息表”显示安宁市石江学校人员总数为215人，“人员信息表”显示人员总数为214人，人员数据不一致。

2.“特岗、自主教师工资支出”这个项目未明确具体人数。无法确定特岗、自主教师工资支出是否匹配。

3.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这个项目下，“项目绩效目标表”中“产出指标-数量指标”中“供养离退休人员数”是0，而在本级项目测算表中有退休生活补助1,509,600.00元的预算申报，前后不一致。

4.在“一般公用经费”这项目下本级项目测算表中“专用材料费、办公设备、劳务费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”项中测算表太笼统不细化，价值不公允，缺少相关的采购计划和市场报价函，无法明确需要采购的具体物品、用途等；缺少《安宁市关于编制2021—2023年中期财政规划和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做支撑，导致无法测算资金是否匹配。

四、意见和建议

1.建议加强对《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云财绩〔2020〕11号）文件的学习，合理准确设置项目绩效考核指标。

2.建议加强对《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》（云财绩〔2019〕3号）文件的学习，按照该文件的要求完善“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”的上传资料，尽快适应国家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相关要求。

3.按照安宁预算科的工作要求，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只提问题，不予评分。根据《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》（云

云南天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　　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中国 · 昆明　　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二0二一年 十二 月 二十四 日

附一

安宁市石江学校预算项目申报审核情况汇总表

序号	实施单位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2022年度申报预算资金（元）	最终得分	预算资金安排建议	建议调整金额	调整后2022年度预算资金（元）	备注
1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1,529,568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1,529,568.00	
2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工会经费	79,560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79,560.00	
3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其他工资福利支出	42,000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42,000.00	
4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社会保障缴费	8,318,972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8,318,972.00	
5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事业人员支出工资	31,642,074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31,642,074.00	
6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事业乡镇岗位补贴	1,284,000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1,284,000.00	
7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特岗、自主教师工资支出	670,180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670,180.00	
8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一般公用经费	4,141,765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4,141,765.00	
9	安宁市石江学校	人员类、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住房公积金	3,198,876.00		予以安排预算	0.00	3,198,876.00	
合计				50,906,995.00			0.00	50,906,995.00	